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4〕187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20241011号提案的答复

陈登辉委员：

《关于我省竹产业发展的提案》（2024101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竹产业发展的有关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以竹代塑”倡议，先后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福建省加快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等文件，省级财政每年安排1亿元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用于扶持竹产业发展，有力促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据统计，2023年全省竹林面积1873万亩（其中毛竹林1700多万亩），竹产业总产值超过1100亿元，出口创汇金额超过10亿美元，均居全国前列。2024年，我局又印发《关于加快竹山流转提升竹业经营效益的通知》，通过推进竹林规模经营、建立高效原料基地、实施竹林科学经营、着力开发标准竹材等措施，厚植资源基础，提升我省竹业经营效益。

一、关于打造福建竹海森林公园，大力发展竹文化观光旅游。围绕做活“一根竹”着力拓展三产，注重挖掘竹文化内涵，打造一批竹林旅游、康养，科普、宣教基地。如，永安投资5亿元打造青水畲寨、玉带温泉等集竹林游赏、竹林康居、竹产业为一体的复合型竹林康养基地，促进竹文旅融合。同时，通过创新创意、市场推介、文旅融合等方式，充分挖掘、传承、发展特色竹文化资源，推动竹产业多元融合发展。目前已建立政和县茶竹旅文化一条街、邵武“橙客空间”等一批集竹产品体验、竹文化展示于一体的竹产业体验基地。2023年，全省竹藤文化和生态旅游接待总人数390万人，生态旅游收入44亿元。

二、关于打造闽笋品牌，推动笋类食品产业做大做强。大力实施省级财政竹产业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稳步推进福建笋竹精深加工产业发展。目前，全省共有各类笋竹加工企业2600多家，其中规模以上笋竹加工企业超过400家，产值超过1亿元的企业超过120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107家，打造了17个笋竹区域公共品牌，已形成“上游水煮笋、手剥笋——下游预制菜、电商零食”的笋食品全产业链条，建瓯已成为全球最大冬春笋交易市场，水煮笋产能占全球30%，手剥笋产能占全国30%。

三、关于打造“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用好用活省级竹产业专项资金，累计推动实施600个产业示范项目，提升竹产业实现传统加工向智能制造转变。大力开发竹板材、竹家具、竹纤维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价值的“以竹

代塑”产品，在餐具、吸管、饮料棒、安全帽、家居家具等“代塑”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其中，将乐缘福生物成功从竹子中提取木质素生产陶瓷等工业添加剂，推动“以竹代塑”产品从日用品领域向工业应用领域突破。2023年，我省出台《关于省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落实“以竹代木”“以竹代塑”推广应用笋竹产品的通知》，明确各级政府部门优先将“以竹代塑”产品逐步纳入政府采购清单，推动“以竹代塑”产品可替尽替。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研究吸收提案的意见建议，充分挖掘竹产业广阔市场潜力和巨大生态财富，进一步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是推动“竹文化+”生态旅游发展。**鼓励各地修建竹林步道，打造竹子特色文化长廊；鼓励竹景观优势突出的村寨建设森林康养基地，开发竹观光、竹康养等产业，打造以竹文化和竹产业为特色的休闲旅游胜地；指导永安九龙竹海国家森林公园进一步改造提升，示范带动南平、龙岩等地建设竹海主题森林公园，打造具有影响力的福建竹海森林公园。**二是推动笋类食品产业做大做强。**持续实施竹业花卉与名特优经济林工程，着力抓好食用竹、材笋两用竹的丰产竹林基地建设，为笋类食品产业做大做强夯实资源基础；引导笋制品企业引进全自动化生产线，积极研发功能化、个性化健康笋食品，开发笋预制菜产业，指导三明、南平各培育1家实现自动化生产的高端笋制品龙头企业；鼓励地方和企业为笋产品积极申报名牌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等，支持企业参加森博会、食博会等展会，助力闽笋产品“走出去”。**三是推动“以**

竹代塑”产业发展。加强指导和支持三明、南平相关县（市）申报“以竹代塑”先行先试城市，用好省级财政竹产业专项补助资金，加大对“以竹代塑”科技攻关和标准制定的支持力度，开展“揭榜挂帅”科技攻关推动“以竹代塑”，大力开发竹板材、竹家具、竹纤维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价值的“以竹代塑”产品。

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桢 林旭东

联系人：伍清亮（改革发展处）

联系电话：0591-88608099

福建省林业局

2024年7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